

#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103 年度「性別與科技研究」計畫徵求書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第 323 次學術會報通過  
102.11.8 修訂版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為推動性別主流化相關研究，特規劃「性別與科技研究」計畫之徵求，歡迎有興趣及符合本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之申請人資格者，經由申請機構提出個別型或整合型研究計畫。

本會推動「性別與科技研究」計畫（以下簡稱本計畫），乃為響應政府各部會執行「性別主流化」之政策，提升國內科技研究人才之性別敏感度。「性別主流化」不僅僅關注「婦女」或男女「兩性」的議題，它更涵蓋對所有「多元性別」族群與權益的重視。本計畫著重「具性別意識」之研究，亦即對各種性別不平等的現象提出質疑或批判，並尋求改善之道。

本（103）年度計畫徵求分為兩大類。第一類為以「性別友善環境」、「性別影響評估」、「婦女與健康」、「科學知識與性別」以及「性平教育研究與教材開發」為主題的重點型計畫。第二類為以五個學術領域相關之性別主流化議題為研究主題的自由型研究計畫。

## 壹、重點型計畫

### 一、研究主題

（一）性別友善環境之研究（計畫歸屬：自選適合之學術處與學門代碼，重點代號：A01）

例如：1. 考量多元性別在社會群體及個人日常生活、價值、自尊、隱私等不同方面需求之研究，可能的場域包括私空間（家庭）及公共空間；2. 考量多元性別在醫護體系中相關治療、照護、醫工器材設計研發之研究；3. 考量多元性別在教育場域及職場互動中處境之研究；4. 促進科技領域（理工、醫技、科學研發、科技產業）多元性別平等教育環境、性別友善工作環境之政策方向研究；5. 有關身心障礙女性與社會環境之相關議題研究；6. 提高女性、高齡者、特殊需求者、鄉村地區、經濟弱勢居民使用科技產品之近用機會與能力，研發改善弱勢者生活需求的簡單科技或通用設計。

（二）性別影響評估研究（計畫歸屬：自選適合之學術處與學門代碼，重點代號：A02）

例如：1.探討科技發展（或政策）對社會文化環境以及多元性別結構的衝擊；2.探討多元性別在近用、學習或參與 ICT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technologies)和高科技領域的狀況；3.探討科技計畫的多元性別意識與成效影響；4.探討災害防治、永續發展的社會和性別影響評估…等。

**(三) 婦女與健康**（計畫歸屬：自選適合之學術處與學門代碼，重點代號：A03）

例如：探討多元族群及不同年齡婦女之性健康議題。亦包括國際組織或會議—如 CEDAW 公約、第四屆世界婦女大會通過的《北京行動綱領》、及 WHO（2002）《性別政策》、WHO（2009）《婦女與健康》—等已經納入綱領之議題。

**(四) 科學知識與性別**（計畫歸屬：自選適合之學術處與學門代碼，重點代號：A04）

例如：1.科技文化中的性別議題：例如個別學科機構在人際互動或專業操作中可能存在的二元性別成見與期待；2.科技知識生產中的性別議題：例如教材或教學中相關文字語言、研究選題、研究設計、樣本選取、概念使用、結果詮釋等方面是否強化性別二分，再製二元性別偏見或性別刻板印象；3.科技知識應用中的性別議題：例如評估研究結果之應用與影響是否再製性別二分之偏見或性別刻板印象，並研究如何避免；4.學術界（或各科技專業）女性之工作壓力與適應研究。

**(五) 性平教育的學術研究及教材教法之開發**（計畫歸屬：自選適合之學術處與學門代碼，重點代號：A05）

例如：1.校園人際互動或專業操作中可能存在之二元性別偏見與期待；2.教材或教學中相關文字語言、角色分工、概念使用等方面是否再製二元性別偏見或二元性別刻板印象；3.開發設計各種蘊涵並肯定多元性別實踐之教材或教學方法。

## 二、計畫要求

1. 本類重點型計畫可以整合型或個別型計畫提出。整合型計畫宜注重跨領域整合科技、人文與性別等不同領域研究人員所共同進行之研究。
2. 請務必確實填寫「重點代號」（請於計畫名稱之末加括號標出），若計畫

之研究主題符合重點項目 A01~A05，初審評分表中「計畫主題是否符合徵求書重點 (5%)」一項將得 5 分。(請參考附件一)

3. 以整合型提出之計畫必須包含 3 個或以上之子計畫，子計畫各自分別撰寫計畫書，分別提出申請。總計畫主持人應同時主持 1 件子計畫，並將總計畫內容與經費一併於子計畫書中提出。
4. 屬於同一組整合型計畫之各子計畫必須跟隨總計畫投到相同之學術處。
5. 計畫書內容必須包含「性別影響評估」；日後計畫執行完成後亦須於計畫成果報告中包含性別影響評估之資料。(請參考附件二)

## 貳、自由型計畫

### 一、研究主題

- (一) 全國婦女科技人員統計資料 (計畫歸屬：自然處，學門代碼：M98，重點代號：A06)。問卷調查並建立全國科技婦女之相關資料，包括年齡分布、領域分布、家庭狀況 (含已婚、未婚、育兒數目)、教育程度、對工作的滿意度、平均升遷年齡、工作職稱、職級、公司女性科技工作人員職稱、職等及人數比率等，以了解全國科技婦女的生態，以利未來政策的建立及推廣。
- (二) 性別與科學學習之研究 (計畫歸屬：科教處，學門代碼：SSK08，重點代號：A07)。例如：
  1. 多元文化、族群、學習環境對不同性別學生科學學習之研究；
  2. 性別與科學學習動機、態度、信念和抱負之研究；
  3. 性別與科學學習策略、風格、自我導向學習之研究；
  4. 性別角色、性別刻板印象與科學學習之研究；
  5. 性別與科學評量公平性之研究；
  6. 女學生科學學習楷模之研究；
  7. 科學課堂中教師與女學生互動與教學之研究。
- (三) 優質生活環境之評估與設計 (計畫歸屬：工程處，學門代碼：E24，重點代號：A08)。例如與醫療器材、智慧生活空間設計、交通運輸等相關之性別科技研究。
- (四) 婦女疾病之相關研究 (計畫歸屬：生物處，學門代碼：B905012，重點代號：A09)。與婦女相關之常見或特殊疾病研究，最好能同時納入多元族群 (如原住民、新住民)、年齡之差異考量。

(五) 人文社會領域之性別研究 (計畫歸屬：人文處，學門代碼：請依研究主題選擇適合學門及其次領域，重點代號：A10)。例如：

1. 性別、知識與權力：性別科技史之批判研究；性別主流化之權力分析；性別研究領域學術趨向之變遷轉移…等。

2. 性別與社會控制：性別平等措施所形成之社會控制；性騷擾或性霸凌議題所蘊涵之社會排斥；性別平等所蘊涵之性政治…等。

(六) 其他相關主題 (計畫歸屬：自選適合之學術處與學門代碼，重點代號：A00)。

## 二、計畫要求

1. 具體說明依據之理論觀點與計畫議題之相關性。
2. 具體說明研究之特色或原創性。
3. 詳述研究設計、方法、相關工具及其依據。
4. 具體規劃研究成果之推廣工作 (如：研討會、工作坊、演講、網路分享等)。
5. 若研發新的研究工具，需規劃檢測工具信效度之方法；若為開發新課程，需提供評鑑課程品質的方法與依據。
6. 本類自由型計畫可以整合型或個別型計畫提出。
7. 以整合型提出之計畫必須包含 3 個或以上之子計畫，子計畫各自分別撰寫計畫書，分別提出申請。總計畫主持人應同時主持 1 件子計畫，並將總計畫內容與經費一併於子計畫書中提出。
8. 屬於同一組整合型計畫之各子計畫必須跟隨總計畫投到相同之學術處。
9. 「重點代號」請務必確實填寫 (請於計畫名稱之末加括號標出)，若計畫之研究主題符合重點項目 A06~A10，初審評分表中「計畫主題是否符合徵求書重點 (5%)」一項可得 2 分；若為其他自選研究主題 (A00)，則本項評分為 0 分。(請參考附件一)
10. 計畫書內容必須包含「性別影響評估」；日後計畫執行完成後亦須於計畫成果報告中包含性別影響評估之資料。(請參考附件二)

## 參、申請注意事項：

- 一、申請方式與申請期限：請計畫主持人至本會網站 <http://web1.nsc.gov.tw/>

首頁左上方「線上申辦登入」處，輸入申請人之帳號（ID）及密碼（Password）後，進入「研究人才個人網」，在「研究人才網線上申辦」項下，點選「性別與科技研究」，即可製作與填寫計畫申請書，完成後請於 103 年 2 月 12 日(三)前於線上繳交送出。申請機構須審查計畫主持人資格，符合者始將其申請案彙整送出，並備函檢具申請名冊 1 式 2 份經有關人員核章後，於 103 年 2 月 19 日(三)下午 6 時前送達本會，逾期未送達者，不予受理。

- 二、計畫執行期間：本年度計畫自 103 年 8 月 1 日開始執行，依審查結果核定執行年限，至多三年。
- 三、「計畫類別」：請勾選「E.性別與科技研究計畫」。「計畫歸屬處室」及「學門代碼」請依研究主題勾選。（請參考附件一）
- 四、計畫相關表格：依本會一般專題研究計畫及各學術處規範填寫。
- 五、加分項目：若計畫之研究主題符合本徵求書之重點項目 A01~A05，於初審評分表中的「計畫主題是否符合徵求書重點 (5%)」一項，將得 5 分；若計畫之研究主題符合重點項目 A06~A10，於該項評分中得 2 分；若為其他自選研究主題者 (A00)，則本項評分為 0 分。（請參考附件一）
- 六、重點代號：請務必於「計畫名稱」之末加括號標出。
- 七、研究倫理審查相關文件：
  1. 研究計畫中涉及人體試驗、採集人體檢體、人類胚胎、人類胚胎幹細胞者，應檢附醫學倫理委員會或人體試驗委員會核准文件；涉及基因重組相關實驗者，應檢附生物實驗安全委員會核准之基因重組實驗申請同意書；涉及基因轉殖田間試驗者，應檢附主管機關核准文件；涉及動物實驗者，應檢附實驗動物管理委員會核准文件；涉及第二級以上感染性生物材料試驗者，應檢附相關單位核准文件。核准文件未能於申請時提交者，須先提交已送審之證明文件，並於四個月內補齊核准文件，以利審查。
  2. 研究計畫涉及人類研究（非生物醫學研究）者，應於申請時檢附已送人類研究倫理審查之證明文件；該文件未能於申請時提交者，應於四個月內補齊，以利審查。
- 八、本計畫列入本會研究型計畫件數的計算額度中。
- 九、申請本計畫未獲審查通過者，本會不接受申覆。
- 十、通過本計畫徵求之計畫主持人，應於計畫執行完成當年底，配合本會規

劃，參與年度計畫成果討論會。

十一、計畫主持人申請資格及其餘規定，請依「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及相關規定辦理。

十二、有關電腦操作問題，請洽本會資訊系統服務專線：電話：0800-212-058，(02) 2737-7592；有關本計畫徵求書內容疑問，請洽附件一所列各學術處承辦人。

附件一：

一、研究主題與相關資訊一覽表

分類	研究主題	重點代號*	加分情形	計畫類別	計畫歸屬	學門代碼
重點型計畫	性別友善環境之研究	A01	+5	請一律勾選  E. 性別與科技研究計畫	依計畫主題與內容，自五個學術處中選擇最適者。 各處學門代碼：自然處 M98；工程處 E24；生物處 B905012；科教處 SSK08。人文處請勾選議題所屬學門及其次領域	
	性別影響評估研究	A02	+5			
	婦女與健康	A03	+5			
	科學知識與性別	A04	+5			
	性平教育的學術研究及教材教法之開發	A05	+5			
自由型計畫	全國婦女科技人員統計資料	A06	+2		自然處	M98
	性別與科學學習之研究	A07	+2		科教處	SSK08
	優質生活環境之評估與設計	A08	+2		工程處	E24
	婦女疾病之相關研究	A09	+2		生物處	B905012
	人文社會領域之性別研究	A10	+2		人文處	請勾選議題所屬學門及其次領域
	其他相關主題	A00	0	依計畫主題與內容，自五個學術處中選擇最適者。		

※ 計畫名稱後面，務請以括號加註重點代號

二、各學術處承辦人：對於本徵求書之內容，若有疑問，請洽相關學術處之承辦人。

主辦學術處	承辦人	電話及 E-MAIL
自然處	陳佩芬副研究員	(02)2737-7523 ; pfchen@nsc.gov.tw
科教處	楊紫菱副研究員	(02)2737-7555 ; tlyang@nsc.gov.tw
工程處	穆萃研究員	(02)2737-7776 ; ptymu@nsc.gov.tw
生物處	曾綉婷副研究員	(02)2737-7544 ; httseng@nsc.gov.tw
人文處	魏念怡研究員	(02)2737-7179 ; nywei@nsc.gov.tw

## 性別影響評估檢視表（國科會性別與科技研究計畫）

【第一部分】：本部分由計畫主持人填寫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填表人姓名：	職稱：	身分：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主持人
電話：	e-mail：	<input type="checkbox"/> 非計畫主持人，請說明：_____
<b>填表說明</b>		
<p>一、行政院所屬各機關之中長程個案計畫除因物價調整而需修正計畫經費，或僅計畫期程變更外，皆應填具本表。</p> <p>二、建議各單位於計畫研擬初期，即徵詢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或各部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的意見；計畫研擬完成後，應併同本表送請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進程序參與（至少預留1週的填寫時間），參酌其意見修正計畫內容，並續填「第三部分－評估結果」。</p>		
壹、計畫名稱		
貳、主管機關	主辦機關	
參、計畫內容涉及領域：	勾選（可複選）	
3-1 權力、決策、影響力領域		
3-2 就業、經濟、福利領域		
3-3 人口、婚姻、家庭領域		
3-4 教育、文化、媒體領域		
3-5 人身安全、司法領域		
3-6 健康、醫療、照顧領域		
3-7 環境、能源、科技領域		
3-8 其他（勾選「其他」欄位者，請簡述計畫涉及領域）		
肆、問題與需求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4-1 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概述		簡要說明計畫之現況問題與需求。
4-2 和本計畫相關之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		<p>1. 透過相關資料庫、圖書等各種途徑蒐集既有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p> <p>2. 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應儘量顧及不同性別、性傾向及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p>

4-3建議未來需要強化與本計畫相關的性別統計與性別分析及其方法		說明需要強化的性別統計類別及方法，包括由業務單位釐清性別統計的定義及範圍，向主計單位建議分析項目或編列經費委託調查，並提出確保執行的方法。
伍、計畫目標概述（併同敘明性別目標）		
陸、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計畫於研擬、決策、發展、執行之過程中，不同性別者之參與機制，如計畫相關組織或機制，性別比例是否達1/3）		

**柒、受益對象**

- 1.若7-1至7-3任一指標評定「是」者，應繼續填列「捌、評估內容」8-1至8-9及「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如7-1至7-3皆評定為「否」者，則免填「捌、評估內容」8-1至8-9，逕填寫「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惟若經程序參與後，9-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至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至8-9。
- 2.本項不論評定結果為「是」或「否」，皆需填寫評定原因。

項 目	評定結果 (請勾選)		評定原因	備 註
	是	否		
7-1 以特定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為受益對象				如受益對象以男性或女性為主，或以同性戀、異性戀或雙性戀為主，或個人自認屬於男性或女性者，請評定為「是」。
7-2 受益對象無區別，但計畫內容涉及一般社會認知既存的性別偏見，或統計資料顯示性別比例差距過大者				如受益對象雖未限於特定性別人口群，但計畫內容涉及性別偏見、性別比例差距或隔離等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7-3 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權益相關者				如公共建設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涉及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使用便利及合理性、區位安全性，或消除空間死角，或考慮特殊使用需求者之可能性者，請評定為「是」。

捌、評估內容		
(一) 資源與過程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b>8-1經費配置</b> ：計畫如何編列或調整預算配置，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說明該計畫所編列經費如何針對性別差異，回應性別需求。
<b>8-2執行策略</b> ：計畫如何縮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差異之迫切性與需求性。		計畫如何設計執行策略，以回應性別需求與達成性別目標。
<b>8-3宣導傳播</b> ：計畫宣導方式如何顧及弱勢性別資訊獲取能力或使用習慣之差異。		說明傳佈訊息給目標對象所採用的方式，是否針對不同背景的目標對象採取不同傳播方法的設計。
<b>8-4性別友善措施</b> ：搭配其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友善措施或方案。		說明計畫之性別友善措施或方案。
(二) 效益評估		
項 目	說 明	備 註
<b>8-5落實法規政策</b> ：計畫符合相關法規政策之情形。		說明計畫如何落實憲法、法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性別主流化政策之基本精神，可參考行政院性別平等會網站 <a href="http://www.gec.ey.gov.tw/">http://www.gec.ey.gov.tw/</a>
<b>8-6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b> ：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性別隔離。		說明計畫如何預防或消除傳統文化對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限制或僵化期待。
<b>8-7 平等取得社會資源</b> ：計畫如何提升平等獲取社會資源機會。		說明計畫如何提供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平等機會獲取社會資源，提升其參與社會及公共事務之機會。
<b>8-8空間與工程效益</b> ：軟硬體的公共空間之空間規劃與工程設計，在空間使用性、安全性、友善性上之具體效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使用性：兼顧不同生理差異所產生的不同需求。</li> <li>2.安全性：消除空間死角、相關安全設施。</li> <li>3.友善性：兼顧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特殊使用需求。</li> </ol>

<p><b>8-9 設立考核指標與機制：</b>計畫如何設立性別敏感指標，並且透過制度化的機制，以便監督計畫的影響程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為衡量性別目標達成情形，計畫如何訂定相關預期績效指標及評估基準（績效指標，後續請依「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計畫管制作業要點」、「行政院所屬各機關施政計畫評核作業要點」納入年度管制作業計畫及辦理施政計畫評核）。</li> <li>2. 說明性別敏感指標，並考量不同性別、性傾向或性別認同者之年齡、族群、地區等面向。</li> </ol>
--	--	--

- \* 請填表人於填完「第一部分」後，徵詢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完成「第二部分－程序參與」，再依據「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主要意見，由填表人續填「第三部分－評估結果」。
- \* 本表所提專有名詞之定義及參考資料，請詳見「性別影響評估操作指南」（網址：<http://www.gec.ey.gov.tw/cp.aspx?n=FC0CD59A5BF00232>）。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本部分由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填寫**

政、程序參與：若採用書面意見的方式，至少應徵詢1位以上民間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並填寫參與者的姓名、職稱及服務單位；民間專家學者資料可至台灣國家婦女館網站參閱（<http://www.taiwanwomencenter.org.tw/>）。

**(一) 基本資料**

9-1程序參與期程或時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9-2參與者姓名、職稱、服務單位及其專長領域			
9-3參與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計畫研商會議 <input type="checkbox"/> 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input type="checkbox"/> 書面意見		
9-4業務單位所提供之資料	相關統計資料	計畫書	計畫書含納其他初評結果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很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可更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現有資料不足須設法補足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應可設法找尋 <input type="checkbox"/> 現狀與未來皆有困難	<input type="checkbox"/> 有，且具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有，但無性別目標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已很完整 <input type="checkbox"/> 有，但仍有改善空間 <input type="checkbox"/> 無
9-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	<input type="checkbox"/> 有關 <input type="checkbox"/> 無關 (若性別平等專家學者認為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至7-3任一指標應評定為「是」者，則勾選「有關」；若7-1至7-3均可評定「否」者，則勾選「無關」)。		

**(二) 主要意見：就前述各項（問題與需求評估、性別目標、參與機制之設計、資源投入及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提出檢視意見，並提供綜合意見。**

9-6問題與需求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9-7性別目標說明之合宜性	
9-8性別參與情形或改善方法之合宜性	
9-9受益對象之合宜性	
9-10資源與過程說明之合宜性	
9-11效益評估說明之合宜性	
9-12綜合性檢視意見	

**(三) 參與時機及方式之合宜性**

本人同意恪遵保密義務，未經部會同意不得逕自對外公開所評估之計畫草案。  
(簽章，簽名或打字皆可)

- \* 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至7-3皆評定為「否」者，若經程序參與後，9-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有關」者，則需修正第一部分「柒、受益對象」7-1至7-3，並補填列「捌、評估內容」8-1至8-9。
- \* 如徵詢1位以上專家學者，請將本表自行延伸。

**【第三部分－評估結果】：本部分由計畫主持人填寫**

拾、評估結果：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提出綜合說明，包括對「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		
10-1評估結果之綜合說明		
10-2參採情形	10-2-1說明採納意見後之計畫調整	
	10-2-2說明未參採之理由或替代規劃	
10-3通知程序參與之專家學者本計畫的評估結果（請填寫日期及勾選通知方式，請勿空白）： 已於 年 月 日將「評估結果」以下列方式通知程序參與者審閱 <input type="checkbox"/> 傳真 <input type="checkbox"/> e-mail <input type="checkbox"/> 郵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 \* 「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之9-5「計畫與性別關聯之程度」評定為「無關」者，「第三部分－評估結果」10-1至10-3免填；否則請填表人依據性別平等專家學者意見之檢視意見完整填列「第三部分－評估結果」10-1至10-3，包括對「第二部分、程序參與」主要意見參採情形、採納意見之計畫調整情形、無法採納意見之理由或替代規劃等。